

參展單位切結書

本單位報名交通部觀光署委託台灣觀光協會組團參加「2026 年馬來西亞檳城及吉隆坡地區觀光推廣活動」，已於報名前確實詳閱及明瞭參展單位權利義務規範事項並同意遵守該項規範。如有誤失，將自行負責；若有違反規定亦願意依權利義務規範接受勸止、記點、停止參展(1 年至 3 年)，絕無異議。

此致

財團法人台灣觀光協會

單位名稱：

負責人：

參與人員 1： (請簽名或用印)

參與人員 2： (請簽名或用印)

聯絡電話：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月 日